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16年9月14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的詞語在本公告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非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須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據以提呈發售的H股。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非或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出售或徵求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的一部分。H股未曾且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登記。

證券不可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H股可根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於離岸交易中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本行並不擬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就全球發售而言，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承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H股的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三十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2016年10月20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日期後第三十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因此H股需求及價格可能下跌。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12,106,588,000 股 H 股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11,501,258,000 股 H 股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605,330,000 股 H 股 (可予調整)

最高發售價：每股 H 股 5.18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將予退還)

面值：每股 H 股人民幣 1.00 元

股份代號：1658

聯席保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獨家財務顧問



BofA Merrill Lynch

Goldman Sachs 高盛

J.P.Morgan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BofA Merrill Lynch

J.P.Morgan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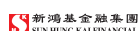
Goldman Sachs 高盛



HSBC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行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i)根據全球發售將發行的H股(包括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H股)；(ii)根據有關減持國有股的相關中國法規為社保基金理事會利益由內資股轉換的H股(包括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由任何額外內資股轉換的H股以進一步轉移至社保基金理事會)；及(iii)由戰略投資者持有的非上市外資股轉換而成的H股上市及買賣。預期H股將於2016年9月2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主板買賣。倘行使超額配股權，本行將於本行網站 www.psb.com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作出公告。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的605,330,000股H股(可予調整)及國際發售提呈合共11,501,258,000股H股(可予調整以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載而重新分配。

本行預期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承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行使，要求本行按國際發售的發售價配發及發行額外最多合共1,815,988,000股H股，佔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待H股獲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行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確保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除另有公佈外，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5.18港元，且目前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68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就每股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5.18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發售價低於5.18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以白表eIPO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設立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6年9月1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16年9月20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址索取：

1. 香港承銷商的以下辦事處：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一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二十九樓

UBS AG 香港分行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Merrill Lynch Far East Limited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摩根大通證券(亞太)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8號
遮打大廈28樓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17樓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1期48樓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匯豐總行大廈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冠君大廈50樓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7樓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6樓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2樓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0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18樓1803-4室

首控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45樓4512室

新鴻基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2樓

安信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一座39樓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皇后大道中183號
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35樓3501-7, 3513-14室

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第2期18樓

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30樓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52樓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第1期18樓

華融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28樓

瑞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8號
遮打大廈12樓

2. 下列香港公開發售收款銀行任何一間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	地址
港島區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上環分行	德輔道中244-248號東協商業大廈 地下1-4號舖
	灣仔胡忠大廈分行	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
九龍區	利眾街分行	柴灣利眾街29-31號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589號
	尖沙咀分行	九龍尖沙咀加拿芬道24-28號
	長沙灣道194號分行	九龍深水埗長沙灣道194-196號

	分行	地址
新界區	黃大仙分行	黃大仙中心地下 G13 號
	觀塘廣場分行	觀塘開源道 68 號觀塘廣場 G1
	新都城分行	將軍澳新都城一期二樓 209 號
	元朗恒發樓分行	元朗青山公路 8-18 號
	馬鞍山廣場分行	馬鞍山西沙路馬鞍山廣場 L2 層 2103 號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分行	地址
港島區	香港分行	中環畢打街 20 號
	鰂魚涌支行	鰂魚涌英皇道 981A-981F 號
九龍區	觀塘支行	中興大廈地下 3 號及 4 號舖
		觀塘成業街 16 號怡生工業大廈 地下 G 及 H 座 E 號舖
新界區	調景嶺支行	調景嶺都會駅商場 2 樓 L2-064 及 L2-065 號舖
	大埔支行	大埔汀角路 29-35 號榮暉花園 地下 1、2、26 及 27 號舖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	地址
港島區	銅鑼灣分行	銅鑼灣怡和街 38-40A 號 怡華大廈地下至 2 樓
九龍區	觀塘開源道分行	觀塘開源道 63 號福昌大廈地下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 8A-10 號地下

	分行	地址
新界區	沙田廣場分行	沙田沙田正街21-27號沙田廣場8號舖
	新都會廣場分行	葵涌興芳路223號新都會廣場 一樓175號舖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	地址
港島區	總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地下
	軒尼詩道分行	銅鑼灣軒尼詩道427-429號
九龍區	彌敦道分行	旺角彌敦道574-576號 和富商業大廈地下
新界區	元朗分行	元朗大棠道1-5號地下

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6年9月1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16年9月20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八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一樓)或向閣下的股票經紀索取。

根據所列指示填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後，連同附上支票或銀行本票(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中國郵政儲蓄銀行公開發售」)，須於申請表格所示日期及時間內投入上述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申請人可於2016年9月1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16年9月20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於 www.eipo.com.hk 透過**白表 eIPO** 服務以**白表 eIPO** 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 2016年9月1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2016年9月15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2016年9月17日(星期六)－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¹⁾
- 2016年9月19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 2016年9月2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¹⁾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而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2016年9月1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16年9月20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等節。

本行預期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於(i)《南華早報》(以英文)；(ii)《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iii)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iv)本行網站(www.psb.com)公佈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2016年9月27日(星期二)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不同渠道公佈。

本行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股票僅會於2016年9月2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當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證書。所繳付的申

請款項不會獲發收據。預期H股將於2016年9月2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1,000股H股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本行的股份代號為1658。

代表董事會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國華
董事長

香港，2016年9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呂家進先生、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李國華先生、楊松堂先生、唐健先生、賴偉文先生及金弘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馬蔚華先生、畢仲華女士、傅廷美先生及甘培忠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